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敬師月 LOGO 設計比賽

著作財產權讓渡同意書

一、本人 _____（以下簡稱參賽者）保證參賽作品為本人原創，無抄襲、仿冒或其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、專利權或違反法律之情事，若有違反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並同意主辦單位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，追回獎金與獎狀。

二、本人保證參賽期間所提供之所有資料均為真實，若有虛偽不實，亦同意主辦單位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，並自負法律責任。

三、本人同意將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（包括但不限於重製、公開展示、公開傳輸、發行、改作等權利）授權予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永久無償使用，作為教育宣導、印刷品製作、活動推廣、公開展出或其他非營利用途使用，且不再另行請求報酬，惟作者保有著作人格權。

四、本人同意主辦單位得基於比賽推廣及紀錄需要，公開參賽者姓名、學校名稱及作品名稱。

五、參賽者應自行保留作品原稿與備份，主辦單位不負保管與退件責任。

六、本人已詳閱比賽簡章，並同意遵守其相關規定。若違反比賽規定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。

七、本人知悉並同意，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僅供本活動聯繫及行政用途，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妥善管理。

八、報名時未繳交本同意書，主辦單位得視同未報名。

當事人簽名：_____（親簽）

法定代理人簽名：_____（親簽）

（參賽者未滿18歲者需由法定代理人簽名）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